

股票简称：山东钢铁

证券代码：600022

编号：2020-018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到 1%暨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并于 2020 年 2 月 15 日披露了《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0-00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 1%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 3 日内予以公告。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止 2020 年 3 月 24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120,956,8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1%，成交的最高价为 1.41 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 1.24 元/

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 159,304,263 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回购计划，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25 日